证券代码:600983 证券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24-035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董事会成员和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会委员、监事会主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相关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九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梁昭贤先生

副董事长:Lee Edwards(艾德华)先生

非独立董事:梁惠强先生、梁翠玲女士、杨前春先生、王红强先生、秦雄先生、冯照文先生

独立董事:王泽莹女士、张生先生、邬琳玲女士、Sean Shao(邵孝恒)先生

(二)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梁昭贤先生及董事梁惠强先生、杨前春先生、梁翠玲女士、独立董事Sean Shao(邵孝恒)先生组成。董事长梁昭贤先生任主任,为会议召集人。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泽莹女士、邬琳玲女士、董事长梁昭贤先生组成。王泽莹女士任主任,为会议召集人。

3、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生先生、王泽莹女士、Lee Edwards(艾德华)先生组成。张生先生任主任,为会议召集人。

4、董事会合规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合规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泽莹女士、张生先生、邬琳玲女士及董事梁惠强先生、Lee Edwards(艾德华)先生组成。王泽莹女士任合规委员会主席,为会议召集人。

上述人员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2024年5月20日至2027年5月19日。

二、第九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黄元女士

非职工代表监事:李勇先生、卢伟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杨光先生、许平建先生

上述人员任期与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即2024年5月20日至2027年5月19日。

三、董事会聘任总裁、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总裁:梁惠强先生

技术负责人:王红强先生

财务负责人:王沙女士

董事会秘书:孙亚萍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黄莉娜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2024年5月20日至2027年5月19日。

四、部分董事、高管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吴胜波先生、独立董事盛伟立先生以及董事、财务负责人陈升弟先生因任期届满,均不再公司担任任何职务;Lee Edwards(艾德华)先生将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管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孙亚萍女士及证券事务代表黄莉娜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安徽合肥高新区习友路4477号

办公电话:0551-65338028

电子邮箱:yaping_sun@whirlpool-china.com

lina_huang@whirlpool-china.com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梁昭贤先生,1963年1月出生,中国香港籍,大专学历。1978年9月至今任职于广东格兰仕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副董事长兼常务副总经理,副董长兼执行总裁;2018年9月至今任广东格兰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自2021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2、Lee Edwards(艾德华)先生,1964年12月出生,美国国籍,1992年毕业于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学位。1994年至2021年3月,任职于谢尔曼-思特灵律师事务所(中国北京),律师、合伙人、高级顾问;2023年3月至2024年5月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3、梁惠强先生,1996年8月出生,中国香港籍,本科学历。2017年6月至今任职于广东格兰仕集团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总裁助理,现任副董事长。自2021年5月起加入本公司,担任总裁办副主任,自2024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4、梁翠玲女士,196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初级会计师。1979年11月起任职于广东格兰仕集团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现任集团公司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自2022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5、杨前春先生,197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01年11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格兰仕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财务分析专员、财务部副部长,现任监事、工会主席、财务中心副主任、董事会秘书。自2021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6、王红强先生,198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5年7月加入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滚筒技术部经理、洗衣机技术部总监、产品研发中心总监、高级总监,2022年8月起任产品研发中心副总裁(技术负责人),自2023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7、秦雄先生,199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2015年12月起任职广东格兰仕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总裁办秘书二科专员、秘书二科副科长。自2021年5月起加入本公司,担任总裁办副主任,自2024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8、冯照文先生,199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14年7月至2017年1月任职于广东天华华粤咨询有限公司,担任审计专员;2017年2月起,任职于广东格兰仕集团有限公司,现任财务分析副科长。自2024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9、王泽莹女士,1966年11月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华云集团任CFO、兴铁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7年1月起任北京壹馨联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资深财务顾问,现任护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旭锐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独立董事。自2021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10、张生先生,1970年10月生,中国国籍,法学博士、2000年2月至2013年2月在中国政法大学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副院长;2013年1至2014年11月在北京交通大学法学院任教授、院长;2014年11月至今在中国社科院法学研究所历任研究员、研究室主任。现任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22年5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11、邬琳玲女士,1963年5月生,中国香港籍,武汉大学和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法学硕士,美国纽约州执业律师。2012年至今,曾任欧文斯科宁(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证太区法务副总监,现任欧文斯科宁(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证太区法务及政府事务的全球副总裁;华东政法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兼职教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2016年至今)和深圳国际仲裁院(2022年至今)仲裁员。自2023年12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12、Sean Shao(邵孝恒)先生,1957年3月出生,加拿大籍,硕士研究生,美国注册会计师,1992年至2004年期间历任多伦多ACHL会计师事务所高级会计师、多伦多德勤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北京德勤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04年至2006年期间历任北京曼海奇数据系统有限公司、弘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及常州天河光能有限公司的首席财务官。2012年至今任UT斯达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代码:UTSI)独立董事,2015年至今任世纪互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代码:VNET)独立董事,2020年至今任瑞幸咖啡(公司代码:LKNCY)独立董事。自2024年5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13、黄元女士,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2006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和计算机信息管理双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深美国特许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2006-2009年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主管;2009-2011年任Malahs Wuhan Branch财务经理;2011-2015年任B&W DP内审合规经理;2015-2018年任惠而浦北亚审计总监;2018-2021期间就职于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内审部总监、职工监事,财税会计总监;2021年5月起任惠而浦亚太财务总监。自2024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14、李勇先生,197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法律硕士。2010年4月至今任职于广东格兰仕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法务科副科长、科长、法务部副部长,现任集团法务部部长。2021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15、卢伟先生,1985年06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0年6月就职于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装配车间生产主管、生活电器及厨电厂生产负责人、生活电器工厂厂长兼公司党委委员,2021年8月至今担任生活电器及冰箱工厂厂长、物流园负责人、兼任公司党委委员。2022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16、杨光:男,195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年7月至1988年6月在安庆船用柴油机厂任职工程师,产品工艺设计师;1988年7月至2000年12月在合肥洗衣机厂任职新产品开发所所长、副总工程师兼技术科科长;2001年1月至2008年4月在合肥荣事达美的合资公司任职控制系统研究所首席工程师;2008年5月至今在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研发中心历任技术工艺部部长、滚筒结构部部长、技术研究院副院长、洗衣机技术部总监、洗衣机技术专家、总裁助理。2021年8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17、许平建:男,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8年11月至今在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研发中心电控与智能技术部历任技术员、产品经理、电机子系统负责人。2021年8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18、王沙女士,198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王沙女士于2012年3月至2017年9月任职于富士康科技集团,历任应收管理、财务分析、信用管理、专案科科长等职;2017年10月至2021年4月任职广东格兰仕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国际会计管理科科长、财务管理部副部长。2021年5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曾任本公司监事、运营财务BP总监。自2024年5月起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19、孙亚萍女士,1968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4年10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团委副书记、证券办副主任、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自2023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20、黄莉娜女士,199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2022年7月至2023年8月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无锡分行;2023年9月入职本公司,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自2024年5月起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0983 证券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24-032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5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惠而浦工业园总部大楼B707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12,816,06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9.956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梁昭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9人,副董事长吴胜波先生和独立董事盛伟立先生任期即将届满,因个人原因未参会;候选董事出席4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5人,候选监事出席1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375,369	99.9280	440,700	0.0720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375,369	99.9280	440,700	0.0720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23年度财务决算)》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375,369	99.9280	440,700	0.072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742,469	99.9879	73,600	0.0121	0	0.0000

5、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375,369	99.9280	440,700	0.072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货币市场基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375,369	99.9280	440,700	0.072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375,369	99.9280	440,700	0.072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375,369	99.9280	440,700	0.072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4年度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375,369	99.9280	440,700	0.072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375,369	99.9280	440,700	0.072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375,369	99.9280	440,700	0.0720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375,369	99.9280	440,700	0.0720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375,369	99.9280	440,700	0.0720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梁昭贤	612,339,268	99.9221	是
14.02	梁惠强	612,339,268	99.9221	是
14.03	梁翠玲	612,339,268	99.9221	是
14.04	杨前春	612,339,268	99.9221	是
14.05	Lee Edwards(艾德华)	612,339,262	99.9221	是
14.06	王红强	612,339,262	99.9221	是
14.07	秦雄	612,339,262	99.9221	是
14.08	冯照文	612,339,262	99.9221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5.01	王泽莹	612,339,262	99.9221	是
15.02	张生	612,339,262	99.9221	是
15.03	邬琳玲	612,339,261	99.9221	是
15.04	Sean Shao(邵孝恒)	612,339,262	99.9221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6.01	李勇	612,339,262	99.9221	是
16.02	卢伟	612,339,261	99.9221	是
16.03	黄元	612,339,262	99.9221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611,142,209	100.0000	0	0.00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600,260	95.6029	73,600	4.3971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6,100	32.9079	73,600	67.0921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564,1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600,260	95.6029	73,600	4.3971	0	0.0000
6	《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货币市场基金的议案》	1,233,150	73.6714	440,700	26.3286	0	0.0000
7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233,150	73.6714	440,700	26.3286	0	0.0000
8	《关于2024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议案》	1,233,150	73.6714	440,700	26.3286	0	0.0000
9	《关于预计2024年度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1,233,150	73.6714	440,700	26.3286	0	0.0000
1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33,150	73.6714	440,700	26.3286	0	0.0000
11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233,150	73.6714	440,700	26.3286	0	0.0000
12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233,150	73.6714	440,700	26.3286	0	0.0000
14.01	梁昭贤	1,197,069	71.5153				
14.02	梁惠强	1,197,069	71.5153				
14.03	梁翠玲	1,197,069	71.5153				
14.04	杨前春	1,197,056	71.5151				
14.05	Lee Edwards(艾德华)	1,197,063	71.5149				
14.06	王红强	1,197,063	71.5149				
14.07	秦雄	1,197,054	71.5150				
14.08	冯照文	1,197,063	71.5149				
15.01	王泽莹	1,197,063	71.5149				
15.02	张生	1,197,063	71.5149				
15.03	邬琳玲	1,197,062	71.5148				
15.04	Sean Shao(邵孝恒)	1,197,063	71.5149				
16.01	李勇	1,197,063	71.5149				
16.02	卢伟	1,197,062	71.5148				
16.03	黄元	1,197,063	71.5149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6、7、8、9、10、13涉及特别决议,根据《公司章程》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卢贤榕、陈丽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惠而浦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24-033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10日以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5月20日在公司惠而浦工业园总部大楼B707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会议由董事长梁昭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未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董事梁昭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董事Lee Edwards(艾德华)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2024年5月20日至2027年5月19日。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一)选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梁昭贤先生及董事梁惠强先生、杨前春先生、梁翠玲女士、独立董事Sean Shao(邵孝恒)先生组成。董事长梁昭贤先生任主任,为会议召集人。

(二)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泽莹女士、邬琳玲女士、董事长梁昭贤先生组成。王泽莹女士任主任,为会议召集人。

(三)选举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生先生、王泽莹女士、副董事长Lee Edwards(艾德华)先生组成。张生先生任主任,为会议召集人。

(四)选举董事会合规委员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合规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泽莹女士、张生先生、邬琳玲女士及董事梁惠强先生、Lee Edwards(艾德华)组成。王泽莹女士任合规委员会主席,为会议召集人。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

1、聘任孙亚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聘任黄莉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2024年5月20日至2027年5月19日。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

1、聘任王红强先生为公司技术负责人;

2、聘任王沙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2024年5月20日至2027年5月19日。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核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核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

1、聘任孙亚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聘任黄莉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2024年5月20日至2027年5月19日。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核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983 证券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24-034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一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5月20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与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有效。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监事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推选黄元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任期与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即2024年5月20日至2027年5月19日。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4-022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15名激励对象因发生职务变动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及3名激励对象因职务变动需按照变动后职务对应的额度进行调整,公司需对上述所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920,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公司已于2024年5月14日完成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2891.7117万元变更为人民币42399.7117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42891.7117万股变更为42399.7117万股。

根据上述情况,现对《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891.7117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399.7117万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2891.7117万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2399.7117万股。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有权就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办理注册资本变更、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等相关事宜,本议案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4-021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日,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战略规划概要(2024年-2031年)》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千金药业战略规划概要(2024年-2031年)》。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15名激励对象因发生职务变动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及3名激励对象因职务变动需按照变动后职务对应的额度进行调整,公司需对上述所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920,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公司已于2024年5月14日完成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2891.7117万元变更为人民币42399.7117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42891.7117万股变更为42399.7117万股。董事会同意对《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作出相应修改,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891.7117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399.7117万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2891.7117万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2399.7117万股。

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4-033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10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5月2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

《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形,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以2024年5月20日为授予日,向337名激励对象授予569万份股票期权。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4-032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5月20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与会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建华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92 证券简称:科力尔 公告编号:2024-031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聂葆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份转让为公司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在一致行动人之